

证券代码：688577

证券简称：浙海德曼

公告编号：2020-010

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0年10月12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6
普通股股东人数	6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34,595,683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34,595,683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64.0996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64.0996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高长泉先生主持，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

章程》、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及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工作指引（试行）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五）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，其中独立董事沈梦晖、罗鄂湘、宋齐婴以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会议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、董事会秘书林素君出席本次会议；副总经理葛建伟、张建林因出差未列席、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变更公司类型、注册资本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4,595,283	99.9988	400	0.0012	0	0.0000

- 2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4,595,283	99.9988	400	0.0012	0	0.0000

- 3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普通股	34,595,283	99.9988	400	0.0012	0	0.0000

(二)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3	《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	2,178,375	99.9816	400	0.0184	0	0.0000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- 1、本次会议议案 1、议案 2 为特别决议议案，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的 2/3 以上审议通过。
- 2、本次会议议案 3 为普通决议议案，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的 1/2 以上审议通过，且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孔瑾、汤明亮

- 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：浙海德曼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0年10月13日